研究所修課注意事項:

- 1. 研究生須選研究所的課,選大學部的課只能當基礎課程不列入學期成績及畢業學分計算。
- 2. 碩班生可選碩、碩博的課且課程屬性碼後四碼 5 開頭(含)以上的課。大碩合開課程 須選研究所序號(ex. N5)才可認列為畢業學分。
- 3. 博班生須選碩博、博的課且課程屬性碼後四碼7開頭(含)以上的課,才可認列為畢業學分(113 學年度開始實施)。



4. 研究生修習本系開授的必修課二次以上未通過者,第三次修課如擬改修外系/外校相同或類似名稱之科目,則須經教學小組通過,得邀請指導教授列席。(114.3.24系務會議通過)